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终止收购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收购事项概述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上海贝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贝西”）股东黄桂民、周季余、黄波签订《股权收购意向书》（以下简称“意向书”），公司拟收购黄桂民、周季余、黄波（以下简称“转让方”）持有的上海贝西 70%的股权。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签署<股权收购意向书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56）。

二、终止收购事项说明

公司近日与转让方签订了《解除合同协议书》，因双方未对收购事项达成共识，经协商一致后同意解除《股权收购意向书》，公司终止对上海贝西的收购。本次收购事项尚处于意向阶段，未对公司现有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